

#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3年4月份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113年4月11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10分

地點：教學大樓E211會議室

主持人：黃校長有評

紀錄：王美玲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## 壹、主持人致詞：

- 一、 利用清明假期參訪5所越南大學進行新型及類新型專班招生說明，並與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of Forestry簽訂MOU。有關新型專班要求中文檢定LEVEL2、越南生學習簡體字及亦需呈報該國教育部等條件，故於今年9月可能無法入學，但於明年就可達成，目前可積極朝類新型專班方向先進行，期於暑期即可達成。越南學校對於本校餐旅、觀休領域均表示高度興趣，若系上與在地旅宿業緊密結合，建立良好互動，而且學校能安排住校內住宿，可免除至臺灣實習相關住宿及交通等問題，將可大大提昇就讀意願。
- 二、 請研發處確認本校尚有多少經費可補助幾位老師至國外進行招生。

## 貳、各單位意見溝通及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 邱副校長：教育部產業學院計畫專班學生20位可以申請70萬元補助材料費及講師費，類新型專班可以考慮以產業學院計畫方式申請。
- 二、 校長：
  - （一） 辦理新型專班（類新型）會有課程規劃或其他事項的難度，遇到時就積極處理解決，仍請各系所努力籌劃。
  - （二） 請教務處、研發處製作簡潔有力的招生手冊，讓人家很快速、清楚來本校就讀有哪些好處、特色、優勢，以吸引就讀意願。
  - （三） 請各院篩選2~3項主軸重點特色，在做招生簡報時可以達到有效的說服力。
  - （四） 台評會追蹤評鑑報告（初稿）於今日送達，共有9項建議說明（如附件）。  
決議：不申復。
  - （五） 招收外籍生先期由觀休院著手辦理，以最快能於本年暑期開始，以固定人數每半年期為一期的交換生方式進行；至2+2的因有中文檢定、雙方呈報國教育部呈序及新生招收時程等因素，不及於本年9月完成，若本校可確定課程及相關規定，越南學校表示可於今年開始招生，於明年9月可至本校就讀。
  - （六） 3/28蔡總統蒞臨本校視察，感謝各位同仁全力配合及協助。

## 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## 肆、散會(11:15)